

童年记忆的重访中反思自我与时代

——壮族作家严风华散文的一种释读

□王迅

【作家简介】

严风华,壮族,广西龙州人。1986年毕业于广西民族学院中文系,现为广西作家协会常务副主席,广西散文创作与研究协会会长。

每个散文家自有对时间的独特感知方式,在个性化的时间体悟中传达主体的精神世界与心理体验。鲁迅在《朝花夕拾·小引》中谈到,那些儿时在故乡吃的果蔬,那些“旧来的意味留存”,都曾蛊惑他念物思人,让他“时时反顾”。同样,严风华散文集《总角流年》便是作者重拾童年记忆的一次尝试,展示的是人到中年的写作者感知时间的审美范式。无论是在人生经验的萃取上,还是在思想格调 and 人文情怀等层面,都称得上个人创作史上里程碑式的作品。

严格说来,一切文学语言都带有虚构性质,而《总角流年》给人感觉却特别真实。这种真实性很容易让读者产生一种文体错觉,让读者久久难忘其纪实印象。其实,严风华的叙述与纪实散文有着本质上的差异,而这种差异主要体现在情感性特征。严风华是一个敏感的“有情人”,他对故旧人事和历史场景的重访,不甘于在美学上退回到自然主义,而多少携带着自我情感因素。我们看到,童年的纯真、惶恐与作者讲述中所流露的怨恨与悲愤之间,形成一种强烈的情感张力。而这正体现其审美性和文学性。从另一角度看,上述文体界定的困惑以及容易造成的种种审美错觉,正好映射出严风华散文美学的复杂面向,而这也恰是其散文审美

价值的体现。他深知,貌似纪实的讲述、小说笔法与审美情感的融合,必将造就别开生面的作品。这种情况有如鲁迅自称《朝花夕拾》“文体大概很杂乱”,这一“杂乱”美学体现了作者文体创新之理想。

不同年龄的作者观察世界的角度与方式,以及作者与审美对象之间的“时间差”,是影响散文写作审美风度的重要因素。《总角流年》是中年时期的“我”对自己童年往事的讲述,浸透了中年知识分子对自我与时代的沉思。作者如今已知天命,在这个人生节点观照童年,其中时间跨度近半个世纪,这种时间上的距离本身就为写作提供了一种叙事张力。而有关“文革”记忆,在巴金、陈白尘、杨绛、孙犁、黄裳等前辈作家眼里则是另一番景象。由于他们“文革”中处于中年时期,人格尊严饱受摧残的精神苦难,对他们而言更加刻骨铭心,同时,他们创作时间与那段生活相隔较短,写起来必然心有余悸,很难做到平和与淡定,而是怀有激烈的批判意识,在批判中走向觉醒。

面对那段看似久远而又不时重现的早年人生及其社会世相,严风华没有显露老一辈作家那种怒火中烧的表情,也没有像杨绛《干校六记》那样,对所经历的苦难进行戏谑化调侃,而是在时间流逝中滤去了那种激烈之气,将苦难记忆打入清淡如水的日常描述。这使我想起余华长篇小说《活着》,在叙述视角上青果老爹对历史的回忆性讲述与严风华的童年叙事具有相似的一面,都是通过时间的落差构成审美势能,冲击读者的神经。不同的是,《活着》是纯虚构文本,青果老爹的身世与老年悲凉的现实处境之间,形成一种基于审美距离的苍凉之美,而严风华的回忆性叙事,是立足于现代观点去打捞童年记忆中的人物、事件和场景,检视并发掘湮没在历史烟尘之下的人性秘密。如果说余华《活着》以宽厚之心直面苦难,显示出苍凉和静

穆的美学风格,那么,严风华的讲述落到日常,给读者更多的是一种苦涩,一种心酸,一种直面历史的勇气。他能直面灵魂中的黑暗成分,提醒读者去体谅那些苦难,去反思那些斑驳陆离的人性景观。

人物是严风华散文之精魂所在,是呈现童年经验和情感记忆的重要载体。重温那些碎片化的记忆,对他来说,是一次百感交集的心灵之旅。这是因为,回望的视点紧扣家族人事与命运,通过亲人的生活际遇又能辐射到社会历史风云。因此,与其说这部散文是童年记事或历史叙事,毋宁说是亲缘叙事或家族叙事,落到叙述中便是系列亲人形象的精心绘制。这些人物的情感与经历,痛苦的,快乐的,酸楚的,都在平静的叙述中重新苏醒和复活,从作者敏感的心灵流出,而人生的体味和严肃的沉思浸润其中。作者以平淡醇厚之笔勾勒家族群像,同时,透过世事沧桑反思人性,在荒谬逻辑中重审历史。这种带有强烈情感性又不乏反思力的书写,让人想起鲁迅回忆性散文中所创造的系列人物:长妈妈、韦素园、范爱农……两者境遇不同,面向各异,却与整个时代相连。这些略带灰色的人物及其人生遭际,向我们昭示了世事之无常、人性之冷暖与命运之吊诡。

因为“家庭成分”问题,哥弟聪颖好学,成绩名列第一却不能上高中,“我”坦白交代错误的真诚,换来的却是韩老师无理的鄙视。家族成员因为地主成分被扣上“黑五类”的帽子,贬为二等公民,处处受到社会歧视。对这种记忆的咀嚼,作者自然刻骨铭心,辛酸满怀,在读者心中也能产生强烈共鸣。但是,这种暗含的批判立场,在新时期以来的文学中已有大量呈现。对这些信息的处理方式涉及另一个问题,那就是散文的主体性审美原则。

作为中年知识分子,严风华完成了自己的使命。他对特殊年代荒诞经验的重审和反思,

自有他的深刻性,但过度强调时代和制度等外在因素对人物生存及命运的影响,是否无形中会忽略对人本身的现代性审视。社会历史因素当然是家族悲剧产生的重要因子,但一味放大这种“外力”作用,而缺少一种自省机制,是不是会简化人性复杂面向的呈现?以卢梭《忏悔录》来看,那种直面人生、正视自我、逼近灵魂的姿态,展示了一个资产阶级个性的“我”有时像天空一样纯净高远,有时却像阴沟一般肮脏污浊的全部内心生活”。新时期前辈作家“文革”回忆性散文(如巴金《随想录》)同样如此,一面是批判,一面又是忏悔。这样说倒并非想以此否定《总角流年》的审美价值,可以说,在当下散文格局中它具有很强的审美辨识度,不仅视角独特,而且吸收了自传、纪实和小说等多种笔法,给当下散文创作带来诸多启发。我关心的是,散文家在自我审视的过程中,向内心进发的步子能否迈得再大一点?

文学是作家对世界的审美解释。就回忆性散文来说,我以为,在介入历史现场时,中年知识分子的发现固然重要,但对这种发现的审美传达,亦是考量散文创作高度的重要指标。在历史“公共”场域之内,能否把那些带有普遍性的经验进行彻底的个性化处理,使自我镜像中的历史图景得以审美化地呈现,决定着散文的精神质地和艺术品格。这是散文写作需要解决的根本问题。这个审美的个性化问题,也是当前散文创作中普遍存在的问题。具体而言,就是黑格尔在《艺术美的概念》中所指出的,把“感性的”东西作“心灵化”处理,而如何将这种“心灵化”的内在尺度贯彻到散文写作中,无论是抒情性散文还是叙事性散文,从创作论上讲都是至关重要的命题。

作者简介:王迅,青年学者,批评家,中国现代文学馆客座研究员,在多家核心期刊发表文章150余篇,出版论著4部。

【作家简介】

李约热,男,1967年出生,壮族,广西都安人,本名吴小刚,现为广西作协副主席,《广西文学》副主编,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著有长篇小说《我是恶人》《依城逸事》及中短篇小说集《人间消息》等。

说实话,从最初的怦然心动,到怅然放弃,再到重拾激情,欲对李约热的小说集《人间消息》写一些文字,是这个炎热夏日让我犹豫又折磨之事。皆因近期各种好评已成泛滥之势,按自己的性格本不该来凑这份热闹的。

只是在随后的闲散时光中,明明读着别人的书,或翻阅各类期刊,只为一句话或一个乡土气息的词语,倏忽间竟又想起李约热,想起来自野马镇的忧伤。幡然醒悟,原来关注又想放弃的“人间消息”一直都在心头扑腾,如星星之火不曾熄灭。

放眼中外,似乎每个作家都有创作的原乡,且为之不倦的书写。譬如,奥克斯福之于福克纳,马孔多之于马尔克斯,商州之于贾平凹,香椿街之于苏童,芳村之于付秀莹……事实证明,野马镇就是李约热的创作原乡,他为之痴狂,为之哭笑,欲说还休。从最初的小说集《火里的影子》和长篇小说《我是恶人》,到近年的长篇小说《依城逸事》,再到眼下的《人间消息》,野马镇的影子对于李约热,如影随形。

多年来,一直喜欢李约热笔下野马镇的人与事,率直固执,野趣横生。《人间消息》更是加深了这一烙印。

在野马镇,骂政府通常是人们聊天的开场白。镇上的人怀疑谁贪污腐败,“老婆什么都不做”就是最直观的证据。《你要长寿,你要还钱》

为了早日嫁到大城市里,在暑假来自偏远小县城的年轻教师小红怀揣着十张名片第一次

来自野马镇的温情

——评壮族作家李约热小说集《人间消息》

□陆阿勇

来到了南宁。《二婚》

“有月亮的晚上,野马镇的男人女人就聚集在镇上的大榕树下面,唱露骨的情歌,好像在野马镇,你不纵情歌唱,你就不算野马镇的人。”(《情种阿廖沙》)

从以上小说人物身上,可以窥见野马镇人的“野”与“拧”,甚至还裹挟着些许清晨露珠般的“纯”。

李约热是个讲故事的高手。《人间消息》中多篇小说,开头就极艳作,寥寥数字,即吊足读者的胃口,让人从始至终,体验阅读的快乐。譬如,《二婚》的开头写道“她走之后,我发现一张字条:你这个王八蛋。”一句突兀的话,就撩拨起读者的好奇心。还有《情种阿廖沙》中的开头“我说什么怎么办,你他妈就等死吧。”相似的例子,在书中俯拾皆是。

李约热的小说一直保持着较高的辨识度,语言极富张力与隐喻。而辨识度是一个作家成熟的标志。的确,《人间消息》中的小说,较之李约热以往作品,更趋节制和艺术化。承如评论家都元宝所言:“野马镇人”坚韧的,勇敢的,决绝的恨,热烈的爱,尤其那种在重压之下宁折不弯的生命力,李约热表现得相当成功。

顺着这些赞誉,在《人间消息》中无需刻意找寻,例子可信手拈来。“别喊了,妻子要在家里吃最后一餐饭,喝最后一顿酒!”《情种阿廖沙》中刘铁被困捕时,说的一句话,透出野马镇人“死的决烈”与不羁的秉性。“邱一声的年龄,把我家的横梁涂成非洲的斑马。”(《龟龄老人邱一声》)……这些独特的原创比喻,让人忍俊不禁又拍案叫绝。全书中,我最喜欢《幸运的武

松》。喜欢读“除了春节、清明节这两个传统的节日是回乡的‘规定动作’外,我回乡的‘自选动作’全是我哥给定的。”类似的句子。

总体而言,《人间消息》不能简单地归为喜剧或悲剧,确切地讲是悲喜剧。李约热能黑色幽默的格调,冲淡残酷的现实和人生的忧伤,往往以夸张、荒诞或石破天惊开篇,对笔下野马镇穷人、闲人、有心事有故事的各色人等,没有丝毫的嘲讽,用野趣又悲悯的情怀,赋予小说人物立体感和尊严,叙述效果与余华有异曲同工之妙,让人自然地想起《活着》中的福贵、《许三观卖血记》中的许三观,继而让尘世中的我们,笑出泪花来。

“写小说其实无需太多的讲究和技巧,无需太多的掩饰与华丽,只需把你熟悉的独特的经历或看到、听到的故事,原汁原味端出来,就是一篇好小说!”2018年初,李约热在广西宾阳梅花节笔会上直率地说。我能理解他说的“原汁原味”的东西,不正是他带着荒诞野趣又不失烟火气的野马镇风物吗?的确,纵观其小说,几乎皆有原汁原味的乡烟火味。

通读李约热的作品,以及从他身边的众多朋友口中,加之数次偶遇之缘,知道现实中的李约热其实就是一位具有悲悯情怀的性情中人,仿佛与他的小说中诸多人物一脉相承,这无疑增加了我对其作品的青睐度。就在那次笔会上,他谈到了有一次春节前夕回乡,遇到工商、安监等部门查缴烟花爆竹,他哥哥许多货物被粗蛮地扣缴,那可是哥哥过年的“盼头”,目睹此景,让他血脉偾张,差点就冲上去干架!刚读到小说《幸运的武松》时,就强烈预感小说中人与事,是来自以上原型的。果

不其然,李约热在一次作品分享会上证实了我的猜测。

再有一次,李约热应邀担任《红豆》杂志举办的培训班讲师,谈着谈着,不觉就“跑题”谈到了女儿刚刚高考及填报志愿一事,李约热坦言,那真是焦头烂额的日子,甚至半夜与朋友约酒减压,那些时日,他知道为人父的责任,也深知这世间诸多的渺小与繁杂……文如其人。窃以为,有了生活中那个疾恶如仇、率直真诚的李约热,才有了后来小说中野马镇人的“本色”演绎。

以一名普通忠实读者的名义,我突然很想去“野马镇”走走,是那种心甘情愿,束手就擒的迫切,尤其在物欲横流、网络碎片阅读时代,李约热放出的“人间消息”诱惑,真切不可抗拒。其实知道,自己真正要去的就是现实中桂西北的都安瑶族自治县,那是李约热真实的故乡,也是野马镇的原型。但又深知,都安并不是野马镇,野马镇早已走出都安,走过五山乡(李约热如今扶贫的地方),走向了更远的辽阔。

从2019年6月底以来,仅仅两个月,出版社和各自主办方已在“北上广”等各大城市连办了五场《人间消息》读者分享会,场场火爆,小说好看又叫座。事实证明,纵然不是整日浸淫文字的圈内人,甚至对文学不感冒,即使看也仅限于手机碎片化阅读者,一旦接触李约热的作品,也能勾起阅读的欲望。眼前的一地繁花,成就了李约热“文学的夏天”。而“我的夏天是读者给的!”李约热多次在分享会上低调又率真地说,一如他笔下不加修饰的野马镇风物!

作者简介:陆阿勇,本名陆锡勇,广西宾阳人,70后,南宁市作协会员,宾阳县作协秘书长。